

提契诺州自己的法律词汇

Dr Alexander Ressos, TEP
Attorney-at-Law (Switzerland), Solicitor (Hong Kong),
Solicitor (England & Wales)

联邦法只是其中一个层面。提契诺州以意大利语就其自身的组织、法院、税收、市镇以及其所监管的职业进行立法。在这一层面，词汇是从地方历史中生长出来的。州议会称为 *Gran Consiglio*，州政府称为 *Consiglio di Stato*，市镇执行机构称为 *Municipio*，其主席称为 *sindaco*。*patriziato* 管理继承自中世纪 *vicinanze* 的集体财产，这一主题将在下文讨论。在法院系统中，一审法官仍称为 *pretore*，而意大利已于 1999 年废除了这一称谓。检察官组成 *Ministero pubblico*。¹ 其中若干词汇在意大利共和国也存在，但含义完全不同。罗马的 *Consiglio di Stato* 是最高行政法院，而在意大利的用法中，*municipio* 指市政厅建筑或整个市镇行政机构。

第三个层面是瑞士意大利语的行政和商业用语，即所谓的 *elvetismi*（瑞士特有语），语言学家自 20 世纪 80 年代以来一直对其加以记录。其中一些是从德语或法语仿译而来的，例如表示特价优惠的 *azione*、表示邮政巴士的 *autopostale* 或表示移动电话的 *Natel*；另一些则是意大利语中没有对应词汇的瑞士制度。² 在法律领域，瑞士术语是一个法律秩序的正确术语，经成文法认可并在该秩序中具有约束力，无论它们在意大利人听来多么奇怪。这一点对于把瑞士文件修改成“地道意大利语”的执业者至关重要：这种修改可能以一个承载不同概念的意大利术语取代一个准确的瑞士术语，从而恰恰引入了修改本想消除的歧义。

提契诺州自己的法律词汇

要点。瑞士意大利语法律语言是瑞士联邦法和州法的意大利语文本。其词汇由成文法确定，这些成文法与其德语和法语文本具有同等约束力（《联邦官方出版物法》第 14 条第 1 款）。其概念是瑞士的概念。许多术语在形式上与意大利法的术语相同，但内容不同。因此，对瑞士法律人而言，罗马的意大利语是一种外国法律语言，反之亦然，尽管两者以同一种国家语言书写。

1 注释

1. 提契诺州，司法权力，“Preture”，<https://www4.ti.ch/poteri/giudiziario/giustizia-civile/preture>；“Ministero pubblico”，<https://www4.ti.ch/poteri/giudiziario/giustizia-penale/ministero-pubblico>。关于意大利 pretore 的废除，参见下文关于法院的部分。
2. Wikipedia（意大利语），“Italiano svizzero”，https://it.wikipedia.org/wiki/Italiano_svizzero（作为最后手段查阅，用于 azione、autopostale 和 Natel 等示例），其中引用了 Gaetano Berruto、Bruno Moretti 和 Stephan Schmid，Interlingue italiane nella Svizzera tedesca（1990 年），以及 Matteo Casoni 和 Elena Maria Pandolfi 关于瑞士意大利语语言接触的论述

仅供一般参考。本文不构成法律或税务意见，不能替代针对个案的专业意见，亦不建立律师与客户关系。本文反映截至 2026 年 9 月的法律状况。

在线版本：cn.helveticaregister.com/lugano-ticino-s-own-legal-vocabulary